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兼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
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职工代表监事包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包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辞职后，包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包伟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公司对包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伟先生直接持有 3,700 股公司股份，包伟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包伟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原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2023 年 1 月 12 日）止。鉴于包伟先生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包伟先生在其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决定补选吴劲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任职期限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吴劲松先生简历：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法学专业。2001年5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车间主管助理，生产计划部主管，生产计划部经理，技术部经理，销售部业务经理等职位，2019年3月担任公司自动化工程部经理至今。

截至本公告日，吴劲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也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